

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9月18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兆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新疆兆驰”）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事宜的通知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新疆兆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是	89,000,000	3.61%	1.97%	2020年3月11日	2020年9月17日	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合计	--	89,000,000	3.61%	1.97%	--	--	--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
新疆兆 驰股 权 投 资 合 伙 企 业 (有 限 合 伙)	2,467,187,727	54.50%	417,760,000	16.93%	9.23%	0	0.00%	0	0.00%
合计	2,467,187,727	54.50%	417,760,000	16.93%	9.23%	0	0.00%	0	0.00%

四、其他情况说明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兆驰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，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二日